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迪威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系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网新新思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新思”）系深圳市迪威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现结合网新新思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子公司拟为网新新思融资500万元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50万元的质押担保，担保事项具体条款以担保协议为准。2018年11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深圳市网新新思软件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1、公司名称：深圳市网新新思软件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4346462P
-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 4、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18号长虹科技大厦501
- 5、法定代表人：章英海
- 6、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7、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度经审计数据
--------	-------------

资产总额	5820.80
负债总额	3093.84
净资产	2726.96
营业收入	13697.79
利润总额	928.18
净利润	832.75

深圳市网新新思软件有限公司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拟签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深圳市迪威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 2、担保金额：不超过 250 万元人民币（全部债权的 50%）
- 3、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 4、担保物：深圳市迪威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网新新思 15% 股权。
- 5、担保期限：以担保协议签订的期限为准
- 6、其他情况说明：深圳市迪威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的另一个股东北京丁香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同意为全部债权其余的 50%（即 250 万元）进行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网新新思其经营情况良好，完全有能力偿还债务。子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 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252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没有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额度上限为人民币 2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35%。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